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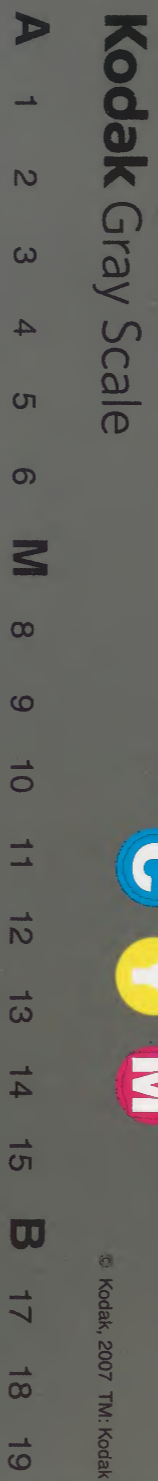
日本後紀

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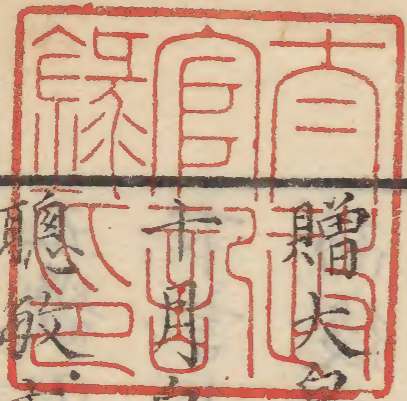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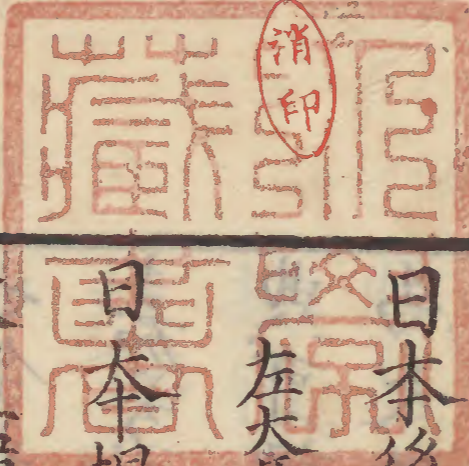
					和書門
一	二				
一	一	四			
冊	架	函	號	類	

庫文閣内				
三七				和
函		二		
一	一	四		書
二	冊	號	類	

内閣文庫		
番號	和	24
冊數	10	(5)
函號	137	124



消印



日本後紀卷第十四起大同元年六月盡九月

左大臣正位兼行左近衛大將臣藤原朝臣冬嗣等奉 勅撰

日本根子天推國高彥天皇 平城天皇

天皇諱安^{乙年漏}威^{相武}皇統彌照^{相武}天皇之長子母曰藤原

贈天皇^{乙年漏}大^{乙年漏}后^{乙年漏}贊^{乙年漏}龜^{乙年漏}五年生於平城宮延曆四年

皇太子^{早良}被廢即立諱為皇太子及長精神

聰敏^{早良}玄鑒宏達博綜經書工於文藻

大同元年五月辛巳即位於大極殿詔給諸社

日本後紀卷第十四

禰宜祝及諸寺智行僧尼孝義人等位一階又
 五畿內鰥寡孤獨之不能自存者給物又免天
 下言上未納改元大同非禮也國君即位踰年
 而後改元者緣臣子之心不忍一年而有二君
 也今未踰年而改元今先帝之殘年成當身之
 嘉号失慎終无改之義違孝子之心也稽之舊
 典可謂失也是日叙位有差十九壬午追尊皇太后
 為大皇太后乙年漏皇后為皇太后詔彈正尹某嵯峨定

賜皇太弟宮内卿藤原朝臣園人為皇太弟傳
 林宿禰沙婆為學士秋篠朝臣安人為春宮大
 夫廿四丁亥始置六道觀察使廿六己丑勅公使之政既
 立程限私暇之期必有日數如聞諸國牧宰之
 輩或就使入京公務已畢或緣事歸舍暇日方
 滿而經過宮闕留連間里量彼景迹不可不肅
 又上下殊等所掌各別若長官出行須佐職留
 守而或有掾已上官共離任所付印主典中恭甚

之至一復如此其奉使過限者勘由申之暇滿
未來者錄名同言隱忍不告者事覺之日准狀
科附不得阿容六月癸巳朔山陽道觀察使正
四位下藤原朝臣園人言西海道年中入京雜
使其數繁多而此道疲弊殊於他堺檢察其由
率緣迎送无息不得顧私伏望西海道府國五
位已上自今以後自非秩滿解任者不聽輒入
京者許之是日勅池之為用必由灌溉粟林之

用良為得實今諸國所有蓮池并粟林等或決
灌田之水潤彼芙蓉或占无實之林寄言供御
如此之類必妨百姓宜遣使子細勘定之又東
宮舍人者依令取蔭子孫及位子儀容端正工
於書策者補之而頃年乖令兼取白丁宜改此
例一依令條戊戌正三位守右大臣兼行近衛
大將藤原朝臣内麻呂上表曰伏見群臣議奏
大臣食封增加千戶所以崇優高德歷代不易

之典也。臣運偶聞泰曲荷鴻貸起歷等次辱尸
 斯位恩深寵盈待灾人神今復厚祿豐秩一倍
 前數物極則變樂往哀來臣之昧德不知所為
 伏請名帶二千俟後來之賢臣實食千戶省素
 食之切責率由懇衷非敢詭飭特願靈鑒以降
 天從无任慙歎之至謹奉表以聞勅不聽己亥
 公卿奏言量事制宜聖皇茂典隨時分職哲后
 良規頃年令大宰府帶筑前國兼廢品官庶存

簡要而今管攝多事充用少人伏望增置官員
 得濟繁劇者勅增加大少監大少典各一員九
 丑詔曰尊祖追榮先王之茂範敦親贈號曩哲
 之嘉猷朕以菲薄嗣守洪基思欲率脩旧章篤
 崇典禮上朕外祖父贈從一位內大臣藤原朝
 臣良繼追贈正一位太政大臣外祖母贈從一
 位尚葺安倍朝臣古美奈贈正一位又詔藤原
 某朝臣追贈皇后遣伊勢守藤原朝臣大繼等

告於皇后陵。皇后諱帶子，贈太政大臣正一位藤原朝臣百川之女也。帝在儲宮，納之為妃。壬寅，手詔曰：朕以庸虛，謬承先業，雖奉丕訓，猶暗政治。負重春冰，取喻方易；御朽秋駕，比懼非難。伏惟先帝括地宣風，統天立化，布堯心而撫育垂禹泣而哀矜，謹讀延曆五年四月十一日詔。下者，備諸國庸調支度等物，每有未納交關，國用良由國郡司逸相怠慢。又莅政治，民多乖朝。

委宜量其狀迹，隨事貶黜。所司宜作條例奏聞，公卿即依制旨。上一十六條事，自茲厥後，既經年所，空設憲章，未聞遵行。是則國郡官司不練之所致也。今為行十六條，量置六道觀察使，道別一人，判官一人，主典一人。所以移風淳風，易俗雅俗，激揚清濁，黜陟幽明也。其事有大小，使有輕重，自非國由廢興，政關成敗，宜遣判官以下督察，兼復取所司清廉幹了，官差發檢校庶

富之詞聞諸先聖安集之語在於風人允厥使
手副朕意焉又勅諸王及五位已上子孫十歲
以上皆入大學分業教習依蔭出身猶合上寮
經一選□□□大舍人但情願遂業者聽之是
日正三位守右大臣兼行近衛大將藤原朝臣
內麻呂上表曰臣瀝類露丹上表訴哀叩闈之
誠靡遠聽卑之意未徵是用跼影脩形如真炎
熾銷神驚魂若履輕水臣內麻呂誠惶誠恐頓

首頓首死罪死罪臣聞德薄位尊功微賞重古
人知其曰濟前哲誠其終凶况乎累日駢時人
臣位極超倫轢輦寵光惣華訪諸天道速履之
府每興斯思居榮為感雖知嚴命不可違聖恩
宜_中衽貳而固陋之情莫能自奪非曰鳴謙豈敢
矯_中飭伏乞曲迴鑒許賜矜前請臣之在生志願
足矣不任悚迫之至謹重奉表以聞手詔報曰
重省表□固辭益封雖崇沖讓未_中情何者

堂高階遠位尊祿厚問古稽今有目无替其大臣者望高端右貴冠群后禮數袂服明載國典又祿之所得先哲不_士辭况今日增戶是復奉數明知此意宜_士斷表請癸卯律師永忠言伏見公私齋會預先備擬造食或炎夏盛熱鬱爛醜生或正冬嚴寒熱美凍陵遠近馳逐糜費資財飲食廉惡不堪入口元擬招福反致譏嫌伏請自今以後一依本教均平行食施者心行平等受

者少欲知足又佛法本意深信肅清設齋之日必須飲食豐濃不得輕_{十三}尠不足亦請頒示天下曉喻百姓者許之_{十三}已奉為先帝_蠶度僧一百五十人尼五十人_{十九}辛亥制頃年追孝之徒心存哀慕事務豐厚眩人耳目各競求名至於貧者或賣却田宅還滅家途凡功德之道信心為本目物多少寧有輕重宜誦經布施者親王一品高布五百段已下二品三百段已下三品四品各

二百段已下。諸王諸臣一位五百段已下。二位三百段已下。三位二百段已下。四位一百段已下。五位五十段已下。六位已下。世段已下。宜依件。羗莫令相超。又世俗之間。每至七日。好事修福。既无紀極。為弊不少。宜三七日。若七七。一度施捨。其非高布者。亦宜准此數。閏六月。勅王臣神寺。占山河海。鳴濱野林原等者。從乙亥年。暨于延曆廿年。一百廿七歲之間。或頒詔

旨。或下格符數。兼占頻斷。獨利加以氏氏。祖墓及□姓宅邊。栽樹為林。寺所許步數。具有明文。又五位已上。六位已下。及僧尼神主等。違犯之類。復立科法。今山陽道觀察使參議正四位下。守皇太弟傳藤原朝臣園人言山海之利。公私可共。而勢家專點。絕百姓活。愚吏阿容。不敢陳正。頑民之亡。莫過此甚。伏望依慶雲三年詔旨。一切停止者。今如所言。則知徒設憲章。曾

元遵行率由所司阿從而令百姓有妨宜一切
收入公私共之若有犯者依延曆年中格一无
所宥自今已後立為恒例但山岳之體或於國
為禮漆菓之樹觸用悉切事須蕃茂並勿伐損
其菓實□復宜相共又山城國葛野郡大井山
者河水暴流則堰堤淪沒採材遠處還失灌溉
目茲國司等量便禁制河邊元令他斫諸國若
有斯類者不論公私不在收限其語寄有要輒

占元要者事覺之日必處重科丁丑廢勘解由
使戊子賜諸道觀察使印秋七月壬辰朔北陸
道觀察使右大辨從四位上秋篠朝臣安人為
周忌御齋會司乙未勅關津之制為察衆違苟
有阿容何設朝憲今聞長門國司勘過失理衆
庶嗷嗷自今以後不得更然若有違犯特寘重
科戊戌勅今聞畿內勅旨田或分用公水新得
開發或元墾墾地遂搜良田加以託言勅旨遂

開私田宜遣使勘察若王臣家有此類名宜同
檢改紀伊國安諦郡為在田郡以詞涉天皇諱
也壬寅聽以白丁百人補東宮舍人永以為例
勅如聞民部省所收戶籍遠近紛雜觸事多煩
宜_下依令條^{天智九}庚午年并五比籍之外依次除之
甲辰詔曰比公卿奏日月云除聖忌將周國家
恒例就吉之後遷御新宮請預營構者此上都
先帝所建水陸所湊道里惟均故不憚整勞期

以永逸棟宇相望規模合度欲使後世子孫无
所加益朕忝承聖基嗣守神器更事興作恐乖
成規夫漢代露臺尚愛十家之產大厦層構忽
非一木之枝朕為民父母不欲煩勞思擬舊宮
礼名宜之卿等合知朕此意焉於是百官奉表
拜賀曰亮陰之後更建新宮古往今來以為故
實臣等准據舊例預請慶裁伏奉今月十三日
勅備朕為民父母不欲煩勞思擬舊宮礼名宜

之臣等忝聞綸旨載喜載悲誠以孝子克成父志遂昌堂稱者也凡欲百僚幸甚二臣聞明王軌俗溫恭寘懷哲后經邦澹泊為德伏惟皇帝陛下聲韜嗣禹業幼纂文順稟成規揄揚郁烈亭毒被於萬品薰載苞於兩儀玄功膺靈而激大雅之風神用周流以布中和之樂道融有截化溢无垠猗歟偉歟盡善盡美仍恐環瀛之表无擊壤歌浹寓之涯有向隅歎遂乃苞軌貢

珍事從簡寘文書調役務期單踈雲稱非加省於梓匠露臺輟作愛費於金直苔砌之荒涼再迎鳳蓋栢梁之寂莫重轉鸞輿臣等就日喰和望霓沐霈持東海鼉而无喻仰德伐南山竹而未足書息无任鳧藻之至謹詣闕奉表陳賀以聞庚戌制蔭子孫先勘籍後叙位夫五位以上冠蓋惟貴子孫勘籍事涉細碎自今以後宜停勘籍但冒名被蔭登孫為子之類所司不存

檢察若有此類所負官人依法科罪壬子廢中
 內記^{廿九}庚申置內記史生四員八月癸亥^三詔曰朕
 以眇眇嗣奉丕基負天下之重任當海內之深
 責常以履冰疚懷惟溝軫慮勵精克己詳永至
 治而誠未動天旱聽日照陰陽僭度霖雨為災
 靜言歆咎在予一人或由政道不洽仁風未靡
 何用招此漂損害及黎元夫股肱之任察理斯
 存公卿宜扶輔朕躬匡其不逮共除妖祥庶答

靈心其百姓曰水流失資產者量加支給所須
 事條具狀奏聞普告遐邇通知朕意焉甲子^四免畿
 內被冰害百姓調徭其正稅者聽明年納之七
 道諸國且令賑給庚午^十先是中臣忌部西氏各
 有相訴中臣氏云忌部者本造幣帛不申祝詞
 然則不可以忌部氏為幣帛使忌部氏云奉幣
 祈禱是忌部之職也然則以忌部氏為幣帛使
 以中臣氏可預被使彼此相論各有所據是日

勅命據日本書紀天照大神開天磐戶之時中
 臣連遠祖天兒屋命忌部遠祖太玉命握天香
 山之五百箇真坂樹而上枝懸八坂瓊之五百
 箇御統中枝懸八咫鏡下枝懸青和幣白和幣
 相與致祈禱者然則至祈禱事_中臣忌部並可
 相預又神祇令云其祈年月次祭者_中臣宜祝
 詞忌部班幣帛踐祚之日_中臣奏天神壽詞忌
 部上神璽鏡劔六月十二月晦日大祓者_中臣

上御祓麻東西文部上祓刀讀祓詞訖_中臣宣
 祓詞常祀之外_下須向諸社供幣帛者皆取五位
 以上卜食者充之_宜常祀之外奉幣之使取用
 兩氏必當相半_上自餘之事專依令條_{十九}己卯武藏
 國獻白鳥賜獲者伊福部淨主稻五百束_{廿二}壬午
 勅夫功德之興目心各別何則或甲構堂宇乙
 寧得為己是以大小諸寺每有檀越田畝資財
 隨分施捨累世相承崇敬至今如聞王臣勢家

不願本願而追放檀越改替網維田園任意或
 賣或耕名傳己寺還致損穢若有期類者五位
 己上錄名奏聞六位己下禁身進上又其檀越
 子孫惣撰田畝專養妻子不供衆僧乙下簡氏中
 情在弘道者充甲乙酉參議東海道觀察使從三
 位藤原朝臣葛野麻呂言延曆十七年格出舉
 正稅給穀收穀立為恒例者而今奉勅稻有早
 晚各任土宜而盡穎為穀種子難辨宜本者收

穎利者納穀不絕本穎迴充種子本稻之外不
 得收穎若有過限收穎者國郡官司科違勅罪
 者今或國司等偏執此格公廨利稻并年中雜
 用皆悉令糴其收穎穀之意本為遠貯而今日
 勞糴明年盡用徒有民弊曾无公益伏望依延
 曆十一年十一月廿八日格年中雜用并公廨
 等稻不勞為糴以省民弊者許之廿七丁亥勅如聞
 七道諸寺檀越等或佃寺田不納租米或費燈

分稻不事燃燈或僨用錢物經年不還或奴婢
牛馬役用私家如此之流觸類繁多加以寺山
樹木任意斫損愛憎自由改補三綱有一於此
豈謂擅越從今有犯科違勅罪國司三綱衆僧
知而容隱亦與同罪是月霖雨不止洪流沆濫
天下諸國多被其害九月癸巳勅水之浸損積
微為害屬于小決功在二遺而無人監修致此
多懷宜衛門衛士府專當左右京堤溝勤加修

補壬子遣使封左右京及山埼津難破津酒家
甕以水旱成災穀米騰躍也

日本後紀卷第十四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考異

園人 二張右一行二字 癸巳朔 二左三朔舊脫

月十八日辛巳 又山城國 八左五又舊作人 堰

堤 八左六堤舊作 祝詞 十二左六二字舊作 穰

詞 十三右二詞舊 供幣帛 十三右二帛舊 資財

十三右七財舊脫 或賣或耕 十三左一賣或二

公解利稻 十四右三稻舊 收穎穀 十四右四穎

補經年 十四左一年舊 從今有犯 十四左四三

日本後紀卷十四

十五

而後始知而十四左五而舊作

三字寺據三代格訂

公籀文

十三

信十

大八

月十

國入

考

